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未减持公

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禾杏企业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浙江银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万榕树 6 号私募基金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公司控股股东禾杏企业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浙江银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万榕树 6 号私募基金（以下简称“银万榕树 6 号私募基金”）计划在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5,255,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1.00%。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银万榕树 6 号私募基金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截至 2026 年 7 月 14 日，其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银万榕树 6 号私募基金未减持公司股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 2026 年 7 月 14 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银万榕树 6 号私募基金未减持公司股份，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	股数（股）	占总股

			本比例		本比例
银万榕树6号私募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11,881,900	2.2609%	11,881,900	2.260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881,900	2.2609%	11,881,900	2.260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二、 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银万榕树6号私募基金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形。

2、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2026年7月14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银万榕树6号私募基金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违反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的情形。

三、 备查文件

1、银万榕树6号私募基金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